

证券代码：002809

证券简称：红墙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4

广东红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红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及第五届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为了更加真实、准确、客观地反映公司截止202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根据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对公司的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检查和减值测试，并对公司截止2025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有关资产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资产减值损失情况概述

公司对2025年末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范围包括长期股权投资及商誉、应收款项、存货、无形资产等，进行全面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后，拟计提2025年度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共计17,654,174.38元，计提各项损失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资产名称	2025年度计提金额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冲回以“-”号填列）	9,485,943.08
其中：存货减值损失	9,485,943.0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冲回以“-”号填列）	8,168,231.30
其中：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318,829.88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8,100,585.19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86,475.99

二、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1、应收票据

本公司将票据到期日在 1 年以内的银行承兑汇票、承兑人或票面收票人资质较好兑付有保证的企业的商业承兑汇票，分类为信用风险极低的金融资产组合；一般企业开具的商业承兑汇票和一般企业的财务公司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分类为正常信用风险金融资产组合。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票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信用风险极低金融资产组合	包括银行承兑汇票、有较好收款保证的商业承兑汇票、有较好收款保证的财务公司银行承兑汇票等
正常信用风险金融资产组合	一般企业开具的商业承兑汇票、一般企业的财务公司银行承兑汇票

信用风险极低金融资产组合，包括承兑人为银行，承兑人或票面出票人为资质较好兑付有保证的企业，如央企、省级国资委控股的企业开具的商业承兑汇票。正常信用风险金融资产组合，承兑人或票面收票人为资质一般的企业的商业承兑汇票，收取该类票据的前提是基于双方有良好的信用基础。

对于信用风险极低的金融资产组合，本公司判断应收票据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不存在差异，不确认应收票据减值准备。对于正常信用风险金融资产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根据以前年度的实际信用损失，并考虑本年的前瞻性信息，预计违约损失率为 3%，按资产负债表日余额的 3%确定该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账款并已提起诉讼的应收款项，确定为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显著增加的应收账款并单项评估预期信用风险损失，按照该应收账款的账面金额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现值的差额，确定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本公司对其他未单项测试的应收账款，按照欠款人类型和初始确认日期为共同风险特征，对应收账款进行分组并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确定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

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组合一	账龄
组合二	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款项

对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各企业之间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判断不存在预期信用损失，不计提坏账准备。

本公司对其他未单项测试的应收账款，确定为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应收账款，本公司根据以前年度的实际信用损失，并考虑本年的前瞻性信息，各账龄期间应收账款按照以下比例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
1 年以内	3.00
1—2 年（含 2 年）	10.00
2—3 年（含 3 年）	30.00
3 年以上	100.00

3、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本公司按照下列情形计量其他应收款损失准备：①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②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③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将存在减值迹象的其他应收款并已提起诉讼的其他应收款，确定为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显著增加并单项评估预期信用风险损失，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该其他应收款的账面金额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现值的差额，确定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本公司对其他未单项测试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而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是可行，所以本公司按照借款人类型和初始确认日期为共同风险特

征，对其他应收款进行分组并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组合一	账龄
组合二	信用风险极低金融资产组合，包括押金、保证金、备用金、代垫款等
组合三	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款项

对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各企业之间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判断不存在预期信用损失，不计提坏账准备。

对于押金、保证金、备用金、代垫款等信用风险极低的金融资产组合，本公司判断不存在预期信用损失，不计提坏账准备。

本公司对其他未单项测试的其他应收款，确定为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根据以前年度的实际信用损失，并考虑本年的前瞻性信息，各账龄期间应收账款按照以下比例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	3.00
1—2 年（含 2 年）	10.00
2—3 年（含 3 年）	30.00
3 年以上	100.00

4、存货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三、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资产减值损失对公司的影响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计提信用减值损失、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共计人民币 17,654,174.38 元，减少公司 2025 年度利润总额 17,654,174.38 元。

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

行为。

四、董事会关于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资产减值损失事项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及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计提信用减值及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及资产减值准备后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有合理性。

五、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经核查，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及公司实际情况，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是基于谨慎性会计原则，能够更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

六、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决议程序合法，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计提后能更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

七、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3、第五届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广东红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7 日